



当代儒商的重要思想宝典——《论语》

(2005-5-18 10:14:07)

作者：刘示范

《孟子·梁惠王章句上》记载：

孟子见梁惠王。王曰：“叟不远千里而来，亦将有以利吾国乎？”孟子对曰：“王何必曰利？亦有仁义而已矣。”

孟子怕梁惠王不理解自己的用意，紧接着便晓以利害：

王曰“何以利吾国”？大夫曰“何以利吾家”？士庶人曰“何以利吾身”？上下交征利而国危矣。万乘之国弑其君者，必千乘之家；千乘之国弑其君者，必百乘之家。万取千焉，千取百焉，不为不多矣。苟为后义而先利，不夺不餍。未有仁而遗其亲者也，未有义而后其君者也。王亦曰仁义而已矣，何必曰利？

朱熹在这一段文字之后作注说：

程子曰：君子未尝不欲利，但专以利为心则有害。唯仁义则不求利而未尝不利也。当是之时，天下之人唯利是求，而不复知有仁义。故孟子言仁义而不言利，所以拔本塞源而救其弊，此圣贤之心也。（《四书章句集注》）

孟子对梁惠王的这一番教诲，十分清楚地表明孟子及先秦儒家的“义”、“利”观，强调以“义”制约与保证获得更大、更长久也更根本的“利”。为此，一定要防止急功近利。作为一国之君，如果只顾眼前而不择手段地攫取“利”，其结果可能是社稷倾覆，性命不保，此时还有什么“利”可言呢？对儒家的这种“义”、“利”观，汉朝的思想家、历史学家司马迁的认识比较到位。他说：

余读孟子书，至梁惠王问‘何以利吾国’，未尝不废书而叹也。曰：嗟乎，利诚乱之始也！夫子罕言利者，常防其原也。故曰‘放于利而行，多怨’。自天子至于庶人，好利之弊何以异哉！（《史记·孟子荀卿列传》）

司马迁非但理解儒家的上述“义”、“利”观，而且十分肯定和赞同这种“义”、“利”观。

孔子与先秦儒家关于以“义”制“利”的“义”、“利”观，自孔子之后，对中华民族的积极影响深刻而久远。两千多年以来，它一直是我们处理和解决国内外一切“利”、“义”关系所遵循的最基本的指导原则。实践证明：先秦儒家以“义”制“利”的基本主张，具有强大的生命力。尤其是在我国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今天，孔子和先秦儒家的“义”、“利”观，仍具有扬善拒恶的多种积极作用。在国际交往中，我们坚持这个原则，不论在经济往来中，还是在政治交往中，我们都能较快地得到对方的信任，朋友日益增多。这都受益于厚重的中国传统文化，尤其是受益于孔子创立的博大精深的先秦儒家文化。

在当前市场经济几乎遍布全球，不少人为了某种“经济”的或“政治”的利益，揜拳捋袖、寸利必得地“斗争”，真应了古人所说的“争名于朝，争利于市”。我们研究和讨论“儒商”和《论语》的道德哲学，就应当着重注意并弄清楚孔子和先秦儒家以“义”制“利”的基本道德原则。其中的一些重要思想，对于今天我们所说的“儒商”理论的构建，还是有极其重要的积极镜鉴作用的。

面对当前世界市场经济活动中出现的某些怪现象，在市场交换中不仅有刀枪、大炮等常规的传统杀人武器，还有诸如以药杀人、以酒杀人、以粮杀人、以菜杀人、以奶杀人，等等特殊杀人武器，真是名目繁多、枚不胜举。这些不见硝烟的特殊杀人武器，从幼儿（有毒奶粉杀死了幼儿）一直毒杀到耄耋老人，在许多情况下（如有毒的粮食和含有剧毒农药的瓜果和蔬菜等）使人们产生恐惧与不安。防不胜防，实令人毛骨悚然啊！究其根源，就是社会上除了建立与严格执行必要的法律外，更重要的是今天的社会上多了一些见利忘义的非道德思想和行为，少了一些“仁”爱和道“义”等符合高尚道德的思想与行为！

“儒商”理论在呼唤“仁”与“义”！

市场经济在呼唤“仁”与“义”！

当今中国与当今世界在呼唤“仁”与“义”！

劝君认真读读并认真实践《论语》的基本精神！这虽然不是包医社会百病的万应良方，却也不失为是矫治当今社

会上某些怪胎的一味良药，更是缔造“儒商”品质的重要精神宝典。

[\[第 1 页\]](#)

[\[第 2 页\]](#)

[\[第 3 页\]](#)

[\[关闭窗口\]](#)

版权所有：国际儒学联合会 Copyright©2003-2007